



译林世界文学名著
现代系列

GRAHAM GREENE

名誉领事

[英国] 格雷厄姆·格林 著
杜争鸣 译



译林出版社



译林世界文学名著
现当代系列

GRAHAM GREENE

名誉领事

〔英国〕格雷厄姆·格林 著
杜争鸣 译



译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名誉领事 / (英) 格林(Greene, G.) 著; 杜争鸣译.
-南京: 译林出版社, 1999. 11
(世界文学名著·现当代系列)
书名原文: The Honorary Consul
ISBN 7-80657-017-9

I. 名… II. ①格… ②杜… III. 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63850 号

Copyright © 1973 by Verdant S. A.
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arranged with David Higham Associates Limited
and Arts & Licensing International, Inc.
Chinese language copyright © 1999 by Yilin Press.
登记号 图字:10-1998-19号

书 名	名誉领事
作 者	[英国] 格雷厄姆·格林
译 者	杜争鸣
责任编辑	王嘉木
原文出版	Penguin Books, 1974
出版发行	译林出版社
E-mail	yilin@public1.ptt.js.cn
W W W	http://www.yilin.com
地 址	南京中央路 165 号(邮编 210009)
照 排	译林出版社照排中心
印 刷	通州市印刷总厂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10.25
插 页	4
字 数	238 千
版 次	1999 年 11 月第 1 版 1999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5000 册
书 号	ISBN 7-80657-017-9/I·017
定 价	(软精装) 14.80 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译 序

小说发展到今日,已经远远不满足于单纯讲故事了。现代的小说家热衷于探索小说的各种可能性,小说在走向诗,走向哲学,或是走向别的什么,以至于不少人觉得有必要提醒小说家不可忘本,有位英国学者就告诫说:“不管小说家抱有什么样的野心,他最好还得记住:他开初是一个讲故事的人,而这个根源他是永远不能完全回避的。”现代严肃的小说家中有多少人愿意接受类似的忠告很值得怀疑,不过仍有不少小说家维持了对故事的兴趣。在我的印象中,大体而言,英国小说家显得相当“本分”(说是“保守”亦无不可),远不像他们的法国同行那样醉心于种种文体上的实验。一九九一年去世,被许多人认为是诺贝尔文学奖有力竞争者的格雷厄姆·格林便是一位不愿放弃小说故事性的作家。

格林不属那种崖岸自高的作家,他写题旨严肃的作品,也写他所谓的“消遣读物”。尽管他自己做了这样的划分,二者之间的界限在他那里却并不十分清晰:他的“消遣读物”与我们通常所见的通俗小说相比仍不乏某种严肃性,而那些他自认足以当“小说”之名(在他的词典里显然“小说”才具有文学的尊严)的作品又有很强的可读性。就后者而言,格林的确善于在严肃的题旨与可读性二者之间保持一种微妙的平衡。他的小说的可读性来自他的直爽、简洁、通俗的文字,也来自他故事的生动——这使他的小说即使在探索复杂的人生经验、讨论最沉重的道德问题时也能从容不迫地

抓住读者。

不知格林将《名誉领事》归入“小说”还是归入“消遣读物”——想来应该是前者吧？格林一生到过许多地方，而他也乐于将他的故事安放在异域的背景上，非洲的刚果，亚洲的越南，美洲的海地，他都写过，似乎陌生的地方更能刺激他创作的欲望。这部《名誉领事》写的是又一个异域故事：南美某国的革命组织的成员为营救被当局关押的政治犯，定计绑架美国驻阿根廷的大使，不想阴错阳差，抓来了驻阿根廷某城市的英国名誉领事；突击队员手中的政治筹码立时变得分量不足，英国方面对一个行将退休的名誉领事并不在意，突击队员在知道了实情之后已是骑虎难下。僵持了一段时间，当局侦知绑架人质的藏身之地，将其团团围住，名誉领事福特那姆终被救出，突击队员都被打死，而书中的头号主人公，那位严守中立，只想治病救人的普拉尔医生在混乱中中弹身亡，成为绑架事件的牺牲品。这样的故事自有生动的情节，同时也使作品具有了类于惊险小说的外观，而格林从未打算同惊险、侦探一类的通俗形式划清界线，倒是倾向于有效的利用，只要能够抓住读者。他曾有言，“你如果能扣动观众的心弦，就可以使他们接受你所想要描述的恐怖、苦难和真理。”《名誉领事》确能抓住读者，那么通过不乏戏剧性的故事，格林想向我们描述什么呢？

《名誉领事》可当做政治小说看（格林有言，他的作品“大多是政治小说”）——书中写到的绑架原本就是个政治性的事件。热衷于写政治，当然是因为政治在当代的人类生活中仍然扮演着重要角色，在通常构成格林小说背景的第三世界，政治更有一种强制性的力量；二十世纪充满着暴力、恐怖和残忍，而政治绝然脱不了干系。不能下断语说格林对一切政治深恶痛绝，将政治视为肮脏、罪恶的渊藪，但显而易见的是，格林写“政治小说”，采取的却是非政治的立场。《名誉领事》并不提供政治意义上的是非判断，相反，在

在我看来，它倒是向我们披露了政治逻辑的无情，政治与人性的相悖。在小说中，意识到这一点的是普拉尔医生，陷入更深刻的内心冲突的则是劫持者的头目利瓦斯神父。

普拉尔是个人主义者，只听凭常识和个人的良知行事。他对政治不感兴趣，尽管他父亲早先因从事反对当局的活动被捕入狱，应算是绑架者的同党。他对父亲有一份尊敬，对社会现实有自己的不满，对革命者的反抗也不乏同情，但却反感绑架之类的恐怖活动，尤其不能容忍出于政治目的对一个生命的随意剥夺。所以当其非己所愿地被卷入绑架事件之后，他关心的只有一件事，便是保住领事的性命。一方面，是阻止劫持者的行为，将人质释放，自己赶快逃命；一方面，是敦促有关当局采取措施营救领事，动员社会舆论迫使当局关注此事。“人命关天”，这是普通人的反应，普拉尔代表的也正是一种人之常情的立场。站在这样的立场上，他不明白何以劫持者明知抓错了人还扣着不放，并且随时准备撕票。尽管当真抓住了美国大使，他也不能赞同扣押、加害之类非人道的做法，但美国支持当局，绑架犹有可说，加害英国领事却是绝对的荒唐。冤有头，债有主，既然并非原先的目标，领事在任何意义上都是无辜的。他也不懂英国当局何以对自己的领事被绑架表现得无动于衷，听任福特那姆身陷险境，就像一切都未发生，似乎（事实上也确实）准备将名誉领事抛弃。

然而不管普拉尔是否接受，这恰恰是政治的逻辑。在书中，体现了政治逻辑的是劫持者的头目利瓦斯神父、佩来兹警长，以及英国政府的官员们。他们都按照某种超越个人意志、道德原则的更高原则行事。在佩来兹和官员们，那是社会秩序、国家利益之类；在利瓦斯神父，那是革命。国家利益、革命都仿佛是一种绝对命令，以国家或革命的名义，可以使用一切手段——利瓦斯神父与佩来兹等人是政治较量中的对头，遵循的却是同样的逻辑。在普拉

尔眼中，福特那姆是个有血有肉的具体生命；在劫持者眼中，他则像是一个抽象物，手中最后可以利用的一张牌；在英国政府那里，名誉领事的生命必须服从利益的权衡。于是福特那姆突然间落入了一种无助的境地，普拉尔则感到他挽救其性命的个人努力像是撞在了一堵无形的墙上，毫无反应。令他诧异的是，政治的考量同时也在改变（或者说毒化）私人间的关系。他与利瓦斯神父是学生时代的朋友，与佩来兹警长私交也不错，甚至不乏某种思想上的沟通，然而当他们按照他所不能理解的更高原则行事时，好像都带上了一重面具，僵硬、冰冷、无情。他对利瓦斯神父向他隐瞒父亲已在一次越狱行动中被打死的真相感到愤怒，难以容忍，然而在劫持者看来，为争取普拉尔站在他们一边，那么做理所当然，所以面对他来势汹汹的质问，利瓦斯神父答来心平气和，对朋友并无愧疚。在劫持事件中，二人之间至少已部分地变成利用与被利用的关系。

政治逻辑的无情、荒谬，它的不由分说的性质尤见于故事的结局——最具讽刺意味的是，福特那姆获救（尽管警方采取行动时，对他的死活事实上是听其自然），从劫持者存身处走出来准备向警方说情的普拉尔却被打死了。普拉尔一直在为福特那姆操心，出于人道，他甚至也挂怀劫持者的安危。他总以为在双方的对峙中他是最安全的——他不过是一个医生，事件中最超然、最无政治色彩的人，怎么会想到自己会成为牺牲品？莫名其妙地卷进来，毫无意义地丧了生，他的死是读者最难以接受的，然而格林以他冷静的现实主义迫使我们接受这样的结局，不仅如此，他还要添上冷嘲的一笔：现在轮到福特那姆为普拉尔鸣不平了。他向英国使馆的官员述说他所听到的事情的经过（警方对外宣称普拉尔是被劫持者打死的），可来人并不在意，正像先前对名誉领事的性命漠不关心一样。你可以说，当局并不愿深究真相，那是在一桩了了的事情

上节外生枝——这就是所谓政治。

如此描述这部小说，也许会使读者得出一个错误的印象，即该书类于西方常见的暴露政治黑幕的小说或影片，事实上格林却还别有寄意。中国现代作家张爱玲曾提到过格林的一个术语——“通常的人生的回声”，不知格林此语出现在怎样的上下文中，不过从中已可揣知格林对普遍的人性状态的关怀。政治是他觉得必须面对的，而与政治相比，“人的因素”，每个人都会面临的善与恶的抉择，才是他关注的“问题的核心”。在《名誉领事》中，情节与人物虽以绑架事件为线索组织起来，格林的笔墨却大多用在了绑架始末以外的别的所在。事件本身并不复杂，复杂的是由此牵出的人的种种心态，他们面对着道德难题，而绑架事件使这一切在相当程度上戏剧化了。

绑架事件为形形色色的人物提供了表演的舞台。在勾勒这些人物时，格林通常冷静，超然，不动声色。有时他的笔触幽默风趣，比如写到那位迂气的小说家萨维德拉博士。福特那姆性命交关之际，普拉尔邀他在一封公开信上签名，冀以引起社会舆论的注意，他对动议大表赞同却不肯“贸然”从命，理由是医生起草的信文字太拙劣，若署名其上必坏了他一世美名。他可以重新写过，不过那得假以时日，容他字斟句酌。福特那姆性命悬于一发，普拉尔心急火燎，萨维德拉的好整以暇委实令人哭笑不得。他后来的举措则更像一个迂气人物希图重新唤起世人注意的荒唐的努力（所谓“做秀”）：他在报上宣称他愿入替英国领事，让劫持者将他做人质。对这位自我中心、想入非非的小说家，格林可说是挖苦到家，而这也成了书中最具喜剧色彩的一幕。

萨维德拉是一幅漫画像，利瓦斯神父则是不折不扣的悲剧人物。他给读者带来的沉重感来自他痛苦的内心冲突，这种冲突因其在绑架事件中面临的非此即彼的抉择而更具戏剧化的紧张。利

瓦斯神父似乎是个被憎恶武装起来的人，这个世界的邪恶、残忍和不公令他愤怒，也令他远离教会的上帝，他以对人间丑恶的不断提示来赋予自己以恶抗恶的行为某种正当性，在很多情形下，他仿佛说服了自己，个人良知的指引与冷酷的行动逻辑似已合而为一。所以面对普拉尔的诘问他毫无理屈之感，反倒振振有词，而且他的回答（不如说是反问）自有一种难以抗拒的力量。他和普拉尔关于上帝、宗教的一番讨论（不如说是质疑）多少令人想起《卡拉玛佐夫兄弟》中伊凡与阿辽沙之间关于上帝的争论（虽说格林式较为冷静的叙述、他的距离感都使得这一幕不可能像陀斯妥耶夫斯基的笔下那样具有天问式震撼人心的效果）。

然而尽管是个已被逐出教会的神父，利瓦斯却是个有着深厚的宗教感的人，即是说，终极的善恶问题一直困扰着他。他以自己的方式理解上帝，而且他并不能彻底地以政治的“上帝”取代宗教的上帝。作为一个有怀疑倾向的知识分子，他不能像他的手下，那个被憎恨牢牢掌握的亚基诺，盲目信奉复仇的逻辑，就像他不可能像纯朴简单的玛尔塔虔诚地相信上帝一样。尤其当他与他的人质相处了数日，日渐感觉到面对的是一个活生生的人之后，他的观念演绎越发难以转化为果断、无情的行动。他一再延宕，不肯对福特那姆下手，这可以理解为绝望中对绑架仍存侥幸，但何尝不是因为他经历着自我的挣扎？在绑架事件的最后的一幕，他放下了枪。对着亚基诺赶快下手的催促，他怪异地笑了，这笑是对失败的接受，也是精神崩溃的先兆（可以想见，倘若杀死人质而又没有被警方击毙，他也将被罪恶感长久地纠缠）。这时的利瓦斯神父更像个业余的杀手，而不像职业的革命者。事实上，不单利瓦斯，即使面露凶光的亚基诺也显得业余，格林甚至通过福特那姆事后同情的辩护引导我们从人之常情的角度理解他。业余色彩使劫持者通向普通人，这正是格林希望的：即使在这样高度政治化的事件中，

他所瞩目的也是普遍的人性，是人性的考验。

当然，说到普通人，书中最好的标本还是普拉尔。一种微妙而荒唐的关系将他与福特那姆二人联系在一起——他们共有一个女人。这是小说中的另一条线索，与绑架事件游离而又穿插其间的“私人生活场景”。格林在此化费的笔墨一点也不少于“政治生活场景”，我得说这条线索（围绕一个女人展开的对二人的描写以及二人位置的转换）比绑架事件本身更引人入胜。三角关系、私通对于很多小说都是必不可少的调味品，该书中的描写却不同寻常，因为这里面没有一点通常所谓“情场角逐”的意味。已到退休年龄的福特那姆娶了操皮肉生涯的克莱拉为妻，而年轻的普拉尔在认识了夫妻二人之后很快便将克莱拉弄到手，克莱拉则心甘情愿地投怀送抱。这显然不是一场对等的较量，而且福特那姆似乎并不知情，通奸一直畅通无阻，然而得手的普拉尔一直不自在，“也许这是因为他难以摆脱那种原罪的感觉，也许是福特那姆的自鸣得意使他恼火——福特那姆对自己的妻子的忠贞不渝似乎毫不怀疑”。他之急于救出福特那姆是出于人道，部分的也是要摆脱罪恶感，可他的真正问题不在于他是多么邪恶（较之书中的大多数人，他更具良知），而是他茫无目的的生活状态。他行医救人，乐于为穷苦人服务，可他自己知道，在内心深处，他对一切感到漠然。在他与克莱拉的关系中并无“爱情”可言，吸引他的是肉体，而肉欲对他也无不可。他竭力逃避私通可能给他带来的责任，他从未打算结婚，也不想要克莱拉怀上的孩子。在绑架事件中他挂虑的一件事竟是福特那姆若被杀死，克莱拉的将来就落到自己身上，那可如何是好？私通恰恰集中地暴露出他的生命状态，他丧失了对生活的热情，即使私通这样最富刺激性的事情也不能激发他全身心投入。正因如此，下意识里他才需要福特那姆的愤怒来给他一种虚荣的满足（似乎惟有胜利者的快意才能让他赋予私通进而赋予他的生

活以“意义”),福特那姆的泰然处之则让他兴味索然,如入无人之阵。通奸者暗自得意,而戴了绿帽子的不免痛苦愤恨,这是常情;而出人意料的是,普拉尔与福特那姆在这桩私通事件中的位置完全颠倒了,普拉尔最后竟对福特那姆承认,自己嫉妒他。无需怀疑这表白的真实性:他从福特那姆对克莱拉命运的关怀中看到了自己身上匮乏的东西——他能够对生活投入,他拥有爱的能力,一种内心的力量。

普拉尔曾经看不起福特那姆,他也完全有理由不屑一顾,不光因为福特那姆作为情场对手简直不堪一击,更因为这位领事怎么看都是个浑浑噩噩的人。除了喝得烂醉,他唯一关心的事似乎就是利用职务之便隔一年进口一辆高级轿车,甚至娶回烟花女子克莱拉也是徒增笑柄,似乎只能视为老来发昏、有失体统的荒唐之举。然而普拉尔最后发现,克莱拉在福特那姆决非只是一个肉欲的对象,而是他从空虚生活中找到的一个目标,对克莱拉的爱赋予了他的生活一种意义、一种真实感。当普拉尔意识到福特那姆知道那桩奸情而在生死之际仍对克莱拉的未来命运念念不忘时,他更有一种挫败感——人生的挫败感。不管怎么说,福特那姆有他的生活目标,在某种意义上,他能够忘我地投入,而他不能。小说的最后一幕令人感动:当克莱拉小心翼翼地为自己辩白时,福特那姆说道:“爱并没有什么错,克莱拉。这总是会发生的,至于爱的是谁并不要紧。我们都会陷进去的。”他竭力让克莱拉相信,普拉尔对她并非没有真情。当他发现克莱拉咬定她不爱普拉尔又不禁真情流露时,他甚至感到了安慰:“在这样一种婚外私情中,说谎并没有什么错。福特那姆一时感到非常舒坦,就好像在一个候见室里等了不知多少时间后,有人走到他面前给他说出了他一直没有指望能听到的好消息:一个他爱恋的人会活下去。他意识到,克莱拉以前从来没有跟他像现在这样靠得这么近。”克莱拉的真情流露似

乎给了他某种证明：她有爱，能爱，推展开来，是世间有爱。这就够了，有爱，人生即有了意义。

这不是有些流行歌曲里唱的那种浮面、甜蜜的爱，不是人们可以轻巧挂在嘴边的“爱心”，那是一种对人生的郑重，更内在的生命体验。将福特那姆的爱说成是基督之爱也许是过分了，格林在这部小说里也无意宣传什么爱的哲学，他只是将人的状态描写给我们看。若问格林究竟想告诉读者些什么，将书中的“政治生活场景”与“私人生活场景”合而观之，我们也许应该去重温小说卷首的题辞，这里引用的是哈代的一段话：“世间一切都彼此交融——善融于恶，宽宏融于正义，宗教融于政治……”

余 斌

一九九九年九月

“世间一切都彼此交融——善融于恶，宽宏融于正义，宗教融于政治……”

——托马斯·哈代

献给维克托莉娅·奥甘波

以此寄怀爱意
纪念我在圣·伊西德罗和马德普拉塔
度过的那些美好的日日夜夜

本书中绝无一人以现实生活所见为原型,从英国大使到老人何塞均不例外。故事的主要背景是阿根廷的某地某城,所以很像那里实际存在的某个地方,对此我不予提名,这是因为我希望能随意发挥,不致囿于特定城市的街区或特定地域的地理情况而难以自拔。

第 一 部

第 一 章

在阿根廷巴拉那一座小小的码头，周围栏杆高低纵横，黄色的起重机随处可见，爱德华多·普拉尔医生伫立在其间久久地观望：一缕浓烟横着扩散开来，笼罩在查科城的上空，悬浮在落日时分的红霞之间，有如一面国旗上印着的条纹。此时此刻，普拉尔自觉形影相吊，只是河边上那幢楼房外还有个水手在站岗而已。在这样的傍晚，不知是由于什么神秘的原因，渐渐昏暗下去的暮色中搀和着无名草木的气味，它使有些人重新感到了童年的稚气，唤起了他们对未来的希望；而对另一些人来说，却是让他们重温那些早就一去不复返的、几乎被忘却了的往事。

周围那些高高低低的栏杆，那些黄色的起重机，还有那幢坐落在河边的楼房——所有这些都是普拉尔一到这里就看到的景象。此后年复一年，岁月的流逝并没有改变什么，只是在这里添上了一道黑烟。当初他头一次踏上这片土地时，辽阔的天地之间还没有悬起这道烟雾，此地巴拉那算是远在一隅。二十多年前，他和母亲从北方的共和国南下，每星期一次从巴拉圭到这里来行医，那家冒烟的工厂就是在这段时间里建起来的。他想起了他的父亲，还记得他当时在亚松森码头上一艘小船边的样子：身材高大，庄重老

成，挺着胸脯以一种不在话下的乐观情怀向他们母子俩许诺，他用不了多久就会回到他们身边。一个月后——不，也许是三个月后，他口气里虽然仍旧流露着希望，但却说得支支吾吾，就像是机器中的零件已经生锈，机器运转起来喳喳作响。

对一个十四岁的男孩来说，事情似乎不值得大惊小怪，但毕竟有些不寻常：爸爸吻妈妈时是带着一种敬意去吻她的额头，好像吻的是母亲而不是同床共枕的妻子。在那段时间里，普拉尔认为自己很像西班牙人，跟母亲一样，而不像父亲那样可以明显看出是英国出身。父亲理所当然——不是由于护照的缘故——属于狄更斯和柯南·道尔笔下那个传奇式的岛国，属于那片雪天雾气笼罩下的土地。虽然他十岁就出海来到国外，本国也许并没有给他留下多少记忆，但这仍然是他的归宿。父亲有一本画册，一本爷爷奶奶在他离开英国前最后一刻给他买的书，一直保存到了现在。画册的名字叫《伦敦万象》，过去亨利·普拉尔常常给儿子翻开让他看里面的照片：白金汉宫、伦敦塔、牛津林阴道，以及道路上的英式高座马车和各种出租马车，还有那些捏着长裙的窈窕淑女。后来，过了很久，普拉尔医生才知道，父亲原来是被流放的，而且这里大片的土地都是流放区。被流放者中有意大利人、捷克人、波兰人、威尔士人和英格兰本族人。普拉尔少年时读狄更斯的小说，就像是外国人那样读它：由于没有更多的事实做依据，也许只能认为书中的一切当今还依然如故。比如，俄国人就以为英国的郡长和棺材店老板的行当还是老样子，认为在这个世界中，雾都孤儿之类的人仍然被迫住在伦敦的某个地窖里，仍然在无休无止地乞讨更多的东西。

在十四岁的年龄，普拉尔还不懂得究竟是什么迫使父亲踏上了这河畔古都的码头。在布宜诺斯艾利斯住了好几年后他才开始明白，被流放者的生活并不那么简单——父亲要写很多文件，要经常去政府机关办事。简单的生活属于那些合法出生在英国的人，